

海关进出口商品规范申报的要素解析

产品名称	海关进出口商品规范申报的要素解析
公司名称	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
联系电话	0755-25108873 18807550903

产品详情

1为什么要规范申报？

为规范进出口货物的申报行为，满足海关归类、审价、贸易管制、监管的要求，进出口企业向海关申报的内容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商品规范申报目录及释义》的规定。

2如何做到规范申报？

三个原则

1、申报要素要齐全

在“单一窗口”企业申报端，每项商品编码有对应的申报要素提示，通过该提示，企业可以知道该商品需申报哪些要素。

2、要素释义要理清

每项申报要素都有其具体的含义及申报要求，因此，要仔细对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商品规范申报目录及释义》（注：每年内容都有调整，一定要看当年版本！）每章首页中的“要素释义”，详细了解掌握每个申报要素的规范表达。

3、括号内容要重点申报

商品申报要素中，部分要素会用括号对该要素申报内容进行限定，明确该要素中重点需要申报的内容。

企业申报时，务必要对括号中标注的内容进行回应填报。

3规范申报的要素解析

1.通用审核标准

不可单独出现“是/否/有/无/非”等字样。

要素应填写明确，不能简单填报“是/否/有/无/非”等字样，如“是否野生”可填报“非野生”，没有品牌，应注明“无品牌”或“无牌”。

注意括号里的提示。

有些申报要素后会附带有“括号”来对填报内容进行提示说明，此时只需根据商品实际按提示输入。需要注意的是，申报要素附带的“括号”内有多个提示内容的，应根据实际商品判断其提示的说明内容之间是“或（or）”还是“和（and）”的关系，并准确申报。

1、说明内容之间是“或（or）”关系的，应选择实际对应的项目申报。例如，品目25.19的申报要素“外观（粉末、粒状、块状等）”，应按实际申报“粉末”或“粒状”或“块状”，抑或说明内容未列明的其他外观形状；

2、说明内容之间是“和（and）”关系的，应逐项具体申报。例如，品目48.23的申报要素“规格（切成何种的形状；边长、宽度等）”，应按实际逐项具体申报为“切成正方形，边长1米”；

3、说明内容之间既有“或（or）”又有“和（and）”关系的，应选择实际对应的项目分别申报。例如，品目48.05的申报要素“规格（成条、成卷的宽度或成张的边长、每平方米克重）”，应按实际逐项具体申报为“成卷宽1米、300克/平方米”或“成张边长1米、300克/平方米”。

须满足归类等要求。

如品目8482项下滚珠轴承，申报要素“结构类型”应根据归类要求选择填写“调心球轴承”“深沟球轴承”“角接触轴承”“推力球轴承”等。

“无需报”的填写。

如申报商品确属无需填报之特殊情形的，应填报为“无需报”。如税号28299000，其对应的申报要素2—如为高氯酸铵请注明粒度，如申报商品为溴酸盐、碘酸盐等，该要素的对应内容应填报为“无需报”。

“拉丁学名”的填写。

应填写国际通用的拉丁文或拉丁化的希腊文表达的正式学名，不应填写成英文名。

2.重点申报要素解析

成分含量

应同时申报商品的“成分”及“含量”。“成分”指货品所构成的部分或要素，一般指所含物质的种类；“含量”一般指所含物质的数量。28、29章的化工品原则上应将各成分报清且含量相加为100%，除非未明确申报的残留物质不影响归类。

规格型号

应同时申报货品的“规格”及“型号”。规格，主要表示货品大小尺寸，应申报完整，如块状、板状物申报“长宽厚”，卷状申报“宽幅、单层厚度、长度”，管状物申报“外径内径长度”等，原则上不能申报为无规格，不规则品应填报为“不规则形状”；型号，一般由一组文字或字母和数字以一定规律编号组成，反映货品性质等级等，如无型号，应据实申报，不应用其他数据代替。

包装规格

应注明具体包装和规格（单位包装容量×每包装单位数/包装单位），如750毫升×6瓶/箱。

外观

主要指货品的颜色形状等表观性状，《目录》中有特别标明的除外。如品目3915废塑料的要素“外观”包含颜色、尺寸，对于尺寸范围较固定的，应申报尺寸范围；对于无法判断尺寸的，应填“不规则,无固定尺寸”。

材质

应以不影响商品归类为前提进行具体申报。如塑料材质的货物应填写为“聚乙烯”、“PET”等，钢铁类应填写为“不锈钢”、“硅锰钢”等。

用途

《目录及释义》第84章“要素释义”中明确，为了满足零件归类要求，应首先确定专用该零件的机器（设备）的归类，因此在填写零件的“用途（适用机型）”要素时，应包含其专用机器（设备）所属税号的归类要素。对于“用途（适用于××品牌××机或通用于××机等）”应根据《审核标准》第二条对

附带有“括号”内的说明内容准确申报。

1、部分税号中同时有“用途（适用于××品牌××机或通用于××机等）”和“品牌”要素，“适用于××品牌”与“品牌”要素的含义不一样，前者指适用机型的品牌，后者指该商品本身的品牌；

2、广泛适用于各品牌某种机型的商品，“通用于××机”的“通”字千万不要忘了；

3、对于没有明确用途为“（适用于××品牌××机或通用于××机等）”的机械、电器设备的零部件税号，用途需报至适用的最小化场合及其具体作用，并且申报内容能够满足归类需要。

功能

指商品所发挥的作用的或所具有的本有属性，并且申报内容能够满足归类需要，如贴片式电感“功能”应填写“在交流电路中起阻流等作用”。

原理

指商品在运行机制中存在的基本规律，并且申报内容能够满足归类需要。如归入90275000的“全自动生化分析仪”原理应填写“通过单色光照射到被测物上,检测被测物的消光度”。

适用车型

应注明汽车品牌和型号，如“日产天籁2.3L小轿车用”，而不能简单填写为“小汽车用”；如多种车型通用，则应填写为“日产天籁2.3L等小轿车通用”。

技术指标

应填报相应的指标单位，如细度××微米、电池容量××安时Ah等。

商品条码（GTIN码）

GTIN码是全球贸易项目代码的缩写，由8、12、13、14位数字组成。部分商品的申报要素为“GTIN码”，是必填要素，应据实填写商品最小零售包装上的商品条码，填报的商品条码应符合全球通用标准（ISO 15459或GB12904）。如申报的商品无商品条码，则填报为“无GTIN”

3.重点商品的规范申报要素

- 1、固体废物应结合总署2010年16号公告要求及《目录及释义》要求填报
- 2、葡萄酒应结合总署2010年17号公告要求及《目录及释义》要求填报。
- 3、汽车零配件应结合总署2006年64公告要求及《目录及释义》要求填报。
- 4、品目“2710”项下的成品油申报应结合总署2013年10公告要求及《目录及释义》要求填报。

海关小贴士

申报要素的设置是企业与海关就商品信息进行沟通的桥梁和纽带，最新版的《海关高级认证企业标准》（通用标准）中已将“报关单涉税要素申报不规范”列入企业守法规范标准之中。企业如实、准确、合规填报，海关严谨、科学合理设置，共同营造方便、快捷的通关环境。如果大家有拿捏不准的申报要素，一定要加强与属地海关沟通联系！

来源：合肥海关12360